

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补充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4月3日披露《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3），拟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现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一百号 上市公司续聘/变更会计师事务所》的要求，对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补充公告如下：

一、人员信息

1. 首席合伙人：黄锦辉；
2. 合伙人人数：43人；
3. 从业人员人数（2019年12月31日）：1262人（含注册会计师1262人，不含注册会计师762人）；
4. 注册会计师人数：500人，较上年减少10人；
5. 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347人。

二、业务信息

1. 2018年度业务总收入：30,633.41万元；
2. 2018年度审计业务收入：23,035.48万元；
3. 2018年度证券业务收入：3,150.74万元，净资产金额2,311.30万元；
4. 2018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：2018年度年审家数21家，收费总额1,994万元，涉及主要行业包括：制造业、建筑业、采矿业、房地产业、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，资产均值78.75亿元；
5. 是否有涉及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：是。

三、执业信息

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

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四、诚信记录

1.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三年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。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三年受到行政处罚 1次，受到行政监管措施4次，受到自律监管措施1次。具体如下：

类型	2017 年度	2018 年度	2019 年度
刑事处罚	无	无	无
行政处罚	1	无	无
行政监管措施	1	2	1
自律监管措施	无	无	1

2.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形。

除对上述内容补充外，其他公告内容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七日